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董事

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職稱	委任董事的日期
翁加興先生	37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
陳勇先生	42	副主席及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
梁一池先生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
朱東海先生	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
黃漢傑先生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

執行董事

翁加興先生（「翁加興先生」），37歲，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成為惠好香港的主席，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他負責在中國尋求投資機會，制訂業務策略及監管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廈門大學錄取翁加興先生入讀二零零八屆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翁加興先生在醫藥業務方面擁有不少於八年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翁加興先生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任福建惠好醫藥連鎖的總經理，負責福建惠好醫藥連鎖的整體業務營運。翁加興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期間曾任華夏的執行董事。翁加興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華夏的主要股東兼執行董事翁國亮先生的侄兒，以及為福建惠好藥業公司及福建惠好醫藥連鎖的控股股東翁加樂先生的胞兄，而彼等均為本集團若干租賃物業的業主，除此之外，翁加興先生與其他股東及董事均無關連。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陳勇先生（「陳先生」），42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成為惠好香港的總裁辦公室主任，並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五月，陳先生成為惠好四海的董事總經理，負責該公司的整體營運及管理。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成為本集團副主席，持有上海復旦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八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五日任上海張江新希望企業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助理兼投資開發部經理，負責協助董事總經理制定業務營運的方向及目標，以及管理投資項目。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一池先生（「梁先生」），61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加入本集團，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為福建中醫藥大學副校長、中醫藥學碩士生導師及中西醫結合學（一級學科）博士生導師。梁先生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定為中青年有突出貢獻專家。

朱東海先生（「朱先生」），69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加入本集團，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曾擔任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長，並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起擔任福建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局長。朱先生於二零零三年獲委任為福建省第九屆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委員會委員。

黃漢傑先生（「黃先生」）46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一日加入本集團，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香港樹仁學院頒授會計文憑，現為香港執業會計師。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及一九九九年十月，彼分別加入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黃先生現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代表，並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出任川盟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彼擁有超過10年於香港上市公司出任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或董事的經驗。期間，他曾參與有關財務及公司秘書事宜，亦曾處理若干企業融資交易，如併購、集資活動、企業重組及企業交易。黃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期間擔任川盟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20）的執行董事，該公司於創業板上市。自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以來，黃先生亦獲委任為陝西西北新技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58）的非執行董事。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除上文所披露的翁加興先生及黃先生外，於本上市文件刊發日期前三年內，概無任何董事曾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並無任何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x)條的規定而須披露的資料。

有關董事服務合約及薪酬的詳情以及有關彼等各自於股份中的權益（如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資料，請參閱本上市文件附錄六「服務合約詳情」一段。

高級管理人員

項征女士（「項女士」），51歲，福州惠好總經理，項女士畢業於福建廣播電視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擁有逾20年的醫藥行業經營管理經驗。項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項女士於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先後在三明一間國有醫藥企業福建三明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業務員、藥品部經理、藥械部經理及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業務銷售管理。

羅新天先生（「羅先生」），46歲，福建惠明總經理，畢業於福建醫藥學校成人中專中藥專業，擁有逾25年藥品銷售管理經驗。羅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今一直擔任福建惠明總經理。加入本集團前，自一九八七年起，羅先生在福建省寧化縣、建寧縣及三明的幾間國有醫藥企業工作，擔任過銷售員、採購部副經理、銷售部副經理、總經理助理職務，主要負責藥品採購及銷售的管理。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陳兵先生（「陳兵先生」），42歲，莆田惠好總經理，畢業於西北民族學院工商企業營銷專業，擁有豐富的醫藥行業經營管理經驗。陳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陳兵先生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七年任職於漳州生物化學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總監，負責該公司的全國銷售業務管理工作。

許基望先生（「許先生」），39歲，泉州惠好總經理，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擁有豐富的醫藥行業經營管理經驗。許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許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任職於福建省醫藥有限責任公司，曾擔任公司銷售經理，負責藥品銷售管理。

陳開平先生（「陳開平先生」），51歲，福州惠好總經理助理，負責公司的質量管理。陳開平先生畢業於福建省醫藥學校，持有執業藥劑師資格。加入本集團前，陳開平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先後擔任福建惠好醫藥連鎖質管部經理及福建惠好藥業公司的質管部副總監，負責藥品質量監管工作。

公司秘書

曾沛宜女士（「曾女士」），38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曾女士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於多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任職。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加入華夏之前，曾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加盟一間私人公司擔任會計部經理。曾女士於財務、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八年以上經驗。曾女士持有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根據相關準則審閱及監督外部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的有效性；(ii)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iii)審閱本公司的財務控制、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及(iv)就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守則條文所載的事宜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的初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黃漢傑先生、梁一池先生及朱東海先生。審核委員會的首任主席為黃漢傑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制定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的權責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公司關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獲授權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補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iii)參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表現掛鈎薪酬及酌情花紅。薪酬委員會的初始成員包括三名成員，分別為黃漢傑先生、陳勇先生及朱東海先生。薪酬委員會的首任主席為黃漢傑先生。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制定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A.5.1及D.3.1段的權責範圍。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構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就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物色合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選擇提名董事的人選或向董事會推薦有關人選的選擇；(iii)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iv)維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及內部系統的有效性。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初始成員包括四名成員，分別為翁加興先生、梁一池先生、朱東海先生及黃漢傑先生。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首任主席為翁加興先生。

企業管治

我們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為達致上述目的，我們將於上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已委任大有融資為合規顧問，而合規顧問將隨時與本公司的授權代表、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保持聯繫。合規顧問將就上市規則訂明的持續合規規定及其他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合規顧問的任期須由上市日期開始至上市日期後我們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日期或協議終止（以較早者為準）為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下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 (a) 本公司刊發任何監管公佈（不論是否按上市規則規定或聯交所要求或其他理由）、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本公司擬進行的交易可能屬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或第十四A章下的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及
- (c)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董事的酬金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我們的董事已收到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酌情花紅、定額供款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供款、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分別約為96,000港元、96,000港元及355,000港元。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本公司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酌情花紅、定額供款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供款、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的總額分別約為517,000港元、628,000港元及1,08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此外，我們的董事概無放棄收取同期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個財政年度，我們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根據現行安排，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董事薪酬總額（不包括同為高級管理人員成員的本公司董事的酌情花紅）估計約為795,000港元。

僱員

我們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我們在招聘僱員及挽留有經驗僱員方面並未經歷任何重大困難。此外，我們亦從未因勞資糾紛或罷工而令日常業務運作嚴重受阻。

福利

按香港僱傭法例規定，本集團參與強積金計劃，為屬下香港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我們的香港僱員亦享有本集團提供的醫療福利及酌情花紅。

按中國社會保險法規所規定，福州惠好、福建惠明、莆田惠好、泉州惠好及惠好四海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營運的社會保險計劃，包括退休福利、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

與僱員的關係

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僱員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自營業以來，在因應業務運作招聘僱員及挽留僱員方面未曾面對任何困難，亦從未因勞資糾紛而令業務運作嚴重受阻。

僱員培訓

我們為香港辦事處的僱員安排培訓，確保彼等獲悉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定的最新變動。有關技能培訓預期將於定期舉行的僱員會議上進行。我們會為新入職專業人員提供個別培訓計劃，確保彼等能符合我們的高規格技術水平。此外，我們鼓勵僱員每年出席外部的相關課程或研討會，並參加相關專業考試。